# 從電視霸權到參與式文化

田政府於 11 月公佈免費電視牌照申請結果, 王維基經營的香港電視不獲發牌,至今已不只 釀成一個電視工業或政治風波。特首一方面以 「保密條例」堅持不向港人交待拒絕發牌的原 因;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另一邊廂似 為特首護航,以「考慮了一籃子因素」解釋並 合理化發牌決定,更譴責一名批評行會採用過 時數據的顧問違反操守。但另一邊廂,發牌風 波的「當然得益者」,被評新聞及一般節目製 作「是是但但」的無綫,連月來「肆無忌憚」的 行為,充份暴露電視「壟斷式霸權主義」的極 端面貌。另一方面,事件所掀起的迴響,反映 電視與管治之間的關係,更說明制定民主多元 的媒體政策的重要性。

### 壟斷的暴力

無綫電視在近這場發牌風波的表現,充份 呈現壟斷式電視工業的暴力。在節目內容上, 劇集一向被批評為千篇一律(男女多角戀、爭 產、家庭內鬨);製作過程粗製濫造(片段被 網民瘋傳),剝奪市民享受高質素節目的權 利;最近更向暴力化邁進,加插綁架、強姦, 以挽救下降的收視。在新劇集中,法官被暴力 對待的情節,廣管局接到多宗投訴。新聞製作 更被斥減低或者淡化政府/政治敏感內容,更 被嘲諷為「CCTVB」。在牌照風波中,《東張 西望》利用其模糊的資訊娛樂節目定位,報導 偏重於港視的弱點,被指利用大氣電波,變相 抹黑其對手及為發牌決定護航。凡此種種,顯 示媒體壟斷所造成的文本暴力:把電視頻道充 塞着質素每況愈下的節目、對單一化題材不思 進取;其新間、資訊節目更被用作自我宣傳 (或宣傳政府)機器,嚴重失卻這些節目(甚 至免費電視台)應有的持平監察角色。

無綫以《壹傳媒》狙擊式報導為由,對其所有屬下報刊進行封殺令,禁止旗下藝人接受訪問,更被譴責為損害新聞自由。筆者對《壹傳媒》中在某些新聞(尤其突發新聞)煽情跨張的報導手法不敢苟同,其偏重小報式的編輯方針更被批為濫用自由,但無綫這種「以牙還牙」的做法,不只扼殺公眾知情權,更反映其壟斷藝員制度的暴力,一如其禁止藝員用廣東

話接受他台訪問。

從文本暴力,無綫近期的手法更伸延至管理上、技術上、以致法制上的橫蠻甚至惡霸行為(包括申請佔用「香港電視」作其註冊商標),試圖將潛在競爭對手趕盡殺絕,進一步強化其在香港電視市場的支配地位。

### 電視與參與式民主

媒體壟斷不只影響公眾的知情權、節目的質素及創意,更主導了觀眾對娛樂應有的多元性意義。意大利傳媒大亨兼前總統貝盧斯科尼(Silvio Berlusconi)旗下Mediaset擁有國家七條頻通道中的三條。它的母公司,Finnivest,亦擁有其他媒體,例如有線電視台,及足球隊。據國際政論雜誌《經濟學人》(The Economist)透露,貝盧斯科尼集團控制全國90%的電視廣播,亦因此Mediaset掌握全歐洲最高廣告收入的位置(2009年達20億歐羅,佔全國57%的廣告收入,相對於美國的37%)。「除了貝盧斯科尼或Finnivest所牽涉的無數商業、政治及私人醜聞及官非,Mediaset



尼提昇名氣的政治宣傳機器。

無綫電視集團的壟斷所產生的「暴力」雖 未至意大利的狀況,但從電視台節目單一化、 品味下滑及粗俗化,甚或不擇手段冒違反競爭 條例的險,干預政府發牌、新聞自由,趕絕對 手,不難發現香港與意大利相似之處,及媒體 壟斷失控的幅度及後果。

媒體擁有權集中化至壟斷局面已成為全球 趨勢。為了利潤最大化,投最廣泛觀眾口味, 而令節目漸趨僵化保守;但集團企業化,藉不 斷收購及合併來將資本最大化及成本最少化, 後果卻是越發與群眾多元的口味疏離,損害其

## 重構港人認同的電視政策?

對娛樂市民提供所需及所想要的資訊及娛樂的 社會責任。不少媒體學者(包括Roger Silverstone \ George Gerbner \ David Gauntlett)均提醒我們電視在促進「日常性」 的意義:電視作為最普及的媒體,因此它支配 及奠定我們的共同的語言,共同的(影像上) 象徵性環境(TV is the universal curriculum of young and old, the common symbolic environment in which we all live)。這環境亦 界定我們在同一天空、同一文化中的經驗和回 憶。馬傑偉在《電視與文化認同》一書中詳細 道出電視一方面見證香港人怎樣經歷殖民以至 現今後回歸時代,更重要的塑造了港人回憶, 並通過一種「他者化」的「大陸人」形象,確立 模糊的香港人文化身份。無論如何,縱使媒體 科技一日千里,觀眾怎樣被 ipad 或 iphone 分 化,免費電視始終是最普及平等的媒介,亦因 此能促進社會整合及共融 (social cohesion and social integration)的平台。

據班士(Clives Barnes)所說,電視是首要的民主文化,因所有民眾都能享有,亦能完全主宰於民眾的需要('TV is the first truly democratic culture — the first culture available to everybody and entirely governed by what the people want.') <sup>2</sup>。可惜的是,在今天瀰漫全球的新自由主義式媒體控制下(其特色包括靠攏政府及集團利益;忽略對社會責任,投向紅、黃、黑新聞報導,犧牲符合市民利益的資訊),媒體反而與民眾越發疏離;後者更在今天社會權力嚴重傾斜下變得更無助。

### 電視作為社會運動

這一場電視牌照風波,觸發萬人上街包圍 政府總部,就連一向對政治不聞不問的「市 民」都參與反對政府一意孤行不予香港電視發 牌,可能見證班士的討論:當民眾被否決由競 爭可鼓勵多元及優質節目的基本權力時,唯有 以示威向既得利益者宣示不滿。他們所證實 的,更是電視作為推動社會和諧,甚至促進民 主的媒介。他們未必純粹只撐王維基或其電視 製作;但後者所標榜的,鼓勵創意為王、以導 演主導的製作精神,恰好為現今香港由電視、



文化工業,以至政局所呈現的一潭死水悶局帶來生氣,亦是深感無助的港人希望以此喚起「獅子山下」的港人核心價值及身份認同的舉動。

由電視人帶動民主,足見媒體娛樂的政治功能。一水之隔的台灣,亦因抗議旺旺中時集團演變的「反媒體壟斷運動」,令該集團的跨媒體收購計劃告吹。由抗議電視引發的社會運動,其實早於1998年在美國已發生,當時芝加哥民眾因不滿節目越來越爛而發動「熄機一星期」運動(TV Turn off week)。3運動並未有收長遠效果,但亦喚醒了民眾電視質素的意識,及成為後來相關運動的先河。

事隔一個月,萬人圍政總的壯觀場面不再,港視對司法覆核的決定未明確;政府不肯退讓;但民眾應該清楚的是,一、「慣性收視」只會助長媒體的壟斷;二、必須彰顯「第五權」,要求政府開放電視市場競爭;三、長期監察電視質素,並向兩電視台提出素求及質詢。亦是一水之隔的澳門,最近政府委託澳門大學就「未來電視服務研究」進行公眾諮詢,但社會對此討論不多,民間呼籲政府必須思考如何改變目前低調的諮詢方式。我們在香港是否也應舉辦民間諮詢,迫使政府正視監管持牌媒體機構的法例及舉措千瘡百孔,相關條例(如電訊條例)過時,甚至變相偏袒壟斷者?

□□ 梁旭明

第南大學文化研究系副教授